

# 2023年度江门市水利局（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江门市水利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江门市水利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门市水利局（本级）是主管全市水利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总体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总体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和跨市（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市级财政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市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全市重点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

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组织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组织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水利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市（区）、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组织指导水资源监测工作。组织指导江河湖库和地下水监测，负责发布水资源信息、情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一）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组织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监督三峡工程迁入移民后期扶持等工作。协调推动对口支援三峡库区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重大涉水违

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市（区）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

（十三）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十四）负责落实水利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五）负责组织、协调及实施全市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负责制定和落实全市江河湖库管理及保护的总体制度、机制和技术标准。制定加强江河湖库管理的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指导河长制、湖长制考核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落实我市跨市（区）河流、市管湖库有关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任务。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水利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市水利局应当加强水安全保障工作，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管，切实强化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强化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实有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与监督科（行政审批服务科）、规划计划与财务审计科、水资源管理科（市节约用水办公室）、河长制工作科、河湖管理科、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科、水土保持与农村水利水电科、水库移民科、水旱灾害防御和调度管理科、人事科，另设有关机关党委。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 第二部分：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4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8.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4.7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55.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3.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7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868.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0.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888.85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3,888.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3,888.85	<b>总计</b>	60	3,888.8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88.85	3,88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4	18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1.58	18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81.58	18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44	45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58	40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96	21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19	12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28	6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3	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01	12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01	12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7	3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74	8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5	1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75	1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75	12.7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	农林水支出	2,868.94	2,86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0.37	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0.37	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868.58	2,86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155.16	1,15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2	2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93.79	293.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7.49	10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689.07	68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9.98	1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1.77	20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107.65	10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3	水文测报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34.53	13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16.72	1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67	24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67	24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72	10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96	130.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88.85	1,942.65	1,946.2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4	0.00	188.04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1.58	0.00	181.58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81.58	0.00	181.58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6	0.00	6.46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6	0.00	6.4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44	423.44	32.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58	404.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96	213.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19	122.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28	60.2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3	8.1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01	123.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01	123.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7	37.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74	85.7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5	0.00	12.75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75	0.00	12.75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75	0.00	12.75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	农林水支出	2,868.94	1,155.53	1,713.42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0.37	0.37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0.37	0.37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868.58	1,155.16	1,713.42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155.16	1,155.16	0.0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2	0.00	27.42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93.79	0.00	293.79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7.49	0.00	107.49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689.07	0.00	689.07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9.98	0.00	19.98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1.77	0.00	201.77	0.00	0.00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107.65	0.00	107.65	0.00	0.00	0.00
2130313	水文测报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34.53	0.00	134.53	0.00	0.00	0.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16.72	0.00	16.72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67	240.6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67	240.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72	109.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96	130.9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4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8.04	188.0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4.7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5.44	423.44	32.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3.01	123.0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75	0.00	12.7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868.94	2,868.9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0.67	240.6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888.8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888.85	3,844.11	44.7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3,888.85	<b>总计</b>	64	3,888.85	3,844.11	44.7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44.11	1,942.65	1,901.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4	0.00	188.0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1.58	0.00	181.5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81.58	0.00	181.5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6	0.00	6.4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6	0.00	6.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3.44	423.4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58	404.5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96	213.9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19	122.1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28	60.2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3	8.13	0.00
20808	抚恤	18.87	18.8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7	18.8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01	123.0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01	123.0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7	37.2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74	85.74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68.94	1,155.53	1,713.42
21301	农业农村	0.37	0.37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0.37	0.37	0.00
21303	水利	2,868.58	1,155.16	1,713.42
2130301	行政运行	1,155.16	1,155.16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2	0.00	27.4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93.79	0.00	293.7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7.49	0.00	107.49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689.07	0.00	689.07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9.98	0.00	19.98
2130310	水土保持	65.00	0.00	65.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1.77	0.00	201.77
2130312	水质监测	107.65	0.00	107.65
2130313	水文测报	20.00	0.00	20.00
2130314	防汛	134.53	0.00	134.53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16.72	0.00	16.7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	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67	240.6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67	240.6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72	109.7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96	130.9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7.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18
30101	基本工资	191.46	30201	办公费	0.04
30102	津贴补贴	467.3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00.1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8.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19	30206	电费	3.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28	30207	邮电费	0.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2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4	30211	差旅费	3.6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3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06	30215	会议费	2.7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1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8.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46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9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1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20.48		公用经费合计	122.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4.75	44.75	0.00	44.7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32.00	32.00	0.00	32.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32.00	32.00	0.00	32.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32.00	32.00	0.00	32.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75	12.75	0.00	12.75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2.75	12.75	0.00	12.75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2.75	12.75	0.00	12.7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90	0.00	32.43	18.04	14.39	0.48	32.90	0.00	32.43	18.04	14.39	0.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3,888.8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888.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44.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3.67万元，增长1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的增长。二是经过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项目的系统治理，我市水环境质量有了一定的改善，但在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等方面还存在不少短板，部分国考、省考水质考核断面还未能稳定达标，全市水环境质量仍需进一步巩固，2023年新增开展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二期）项目前期工作，推动我市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改善，助力部分国考、省考水质考核断面的稳定达标，进一步巩固全市水环境质量。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5万元，增长8.6%。主要变动情况：办公大楼修缮项目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55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3,888.8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888.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942.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1.05万元，增长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的增长。

2. 项目支出1,94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6.17万元，增长14.5%。主要变动情况：经过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项目的系统治理，我市水环境质量有了一定的改善，但在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等方面还存在不少短板，部分国考、省考水质考核断面还未能稳定达标，全市水环境质量仍需进一步巩固，2023年新增开展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二期）项目前期工作，推动我市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改善，助力部分国考、省考水质考核断面的稳定达标，进一步巩固全市水环境质量。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888.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44.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3.67万元，增长1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的增长。二是经过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

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项目的系统治理，我市水环境质量有了一定的改善，但在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等方面还存在不少短板，部分国考、省考水质考核断面还未能稳定达标，全市水环境质量仍需进一步巩固，2023年新增开展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二期）项目前期工作，推动我市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改善，助力部分国考、省考水质考核断面的稳定达标，进一步巩固全市水环境质量；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5万元，增长8.6%；主要变动情况：办公大楼修缮项目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5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888.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44.1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509.47万元，下降39.5%；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7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25万元，下降0.6%；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水利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2.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18.5万元，增长12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2.43万元，完成预算32.4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03万元，增长125.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8.04万元，完成预算18.0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0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39万元，完成预算14.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8万元，完成预算0.4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临时增加购买公务用车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43万元，占98.6%；公务接待费支出0.48万元，占1.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8.0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支出14.3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支付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支出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0次，接待人数共80人。主要包括：支付公务接待餐费等。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2.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万元，增长12.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精神，以“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和“绿美江门”生态建设为引领，积极开展水利行业监督管理工作，推动河湖生态保护。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1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0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76.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9.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4.1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4.3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1901.4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水利事业发展资金、水利三防机动经费、水利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等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3888.85万元，执行数为3888.85万元，完成数为3888.85万元。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一是水安全保障取得新进展。启动江门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出台《江门市水利局贯彻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水利协调发展工作方案》《江门市水利局贯彻落实深入推进绿美江门生态建设工作方案》，为新一轮水利建设发展奠定基础。启动实施411宗水利工程项目，完成年度水利投资43.83亿元；落实专项债金额16.6亿元，进一步增强补短板力度。按时保质完成6宗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主体工程民生实事项目建设。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建设，配合推进珠中江水资源一体化配置工程规划，出台《江门市水资源配置专项规划（2022-2035年）》，蓬江区、开平市、鹤山市完成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

任务，创建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节水型高校、江门海关水效领跑者单位。江门市江新联围（蓬江区段）获评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一级达标。锦江水库坝后电站获授国家级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单位。

二是河湖治理取得新成效。持续深化水质考评奖惩、河湖长制考核、流域统筹管理等工作机制，扎实推进河湖“四乱”和碍洪问题整治、河湖健康评估等重点工作，完成1479宗“四乱”问题整改，大力打击非法采（运）砂、洗砂洗泥等违法行为，河湖环境持续改善。大力发展绿色水经济，出台《江门市全域水经济试点建设工作方案》，重点抓好青年水库“源林生态乐园”文旅项目等总投资34亿元的9大水经济试点项目建设，水经济发展初现成效。鹤山市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试点县建设成效显著，获得水利部终期评估复核调研组高度肯定。我市7人次获评全国、全省“最美河湖卫士”。以“碧道+水经济”推动幸福河湖建设的经验做法入选水利部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典型案例汇编。

三是农村水利服务保障取得新成果。完成4宗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建设，谋划创建台山广海湾、恩平锦江源两宗大型灌区，进一步保障大湾区粮食稳产增收。推动农村供水提质增效，完成实施覆盖21万人的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全市农村供水规模化达95%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稳定达到99.5%。台山深井水库灌区、恩平良西水库灌区、新会会城河口排涝站获评2022年度省级标准化规范化管理达标（示范）灌区、灌排泵站，开平市纳入省级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推进现代化灌区建设试点县，台山桂南灌区、恩平西坑水库灌区纳入试点灌区建设。

四是水旱灾害防御取得新胜利。压实压紧各级防汛责任，健

全完善风险隐患“问题清单”检查整改机制，闭环整改隐患问题76宗。大力推进水旱灾害防御标准化建设，完善西江、潭江流域联调联控机制，进一步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联调联控水平。科学统筹水库防汛和蓄水工作，全市水库年末蓄水总量11.45亿立方米，可用水量9.65亿立方米，较常年同期偏多3.8%。2023年，成功应对“龙舟水”、5个台风、14轮明显降雨过程带来的灾害影响，全市水利工程设施运行正常，没有出现水利工程重大险情和人员伤亡报告，取得防汛防洪工作阶段性胜利。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完善。对实际工作指导性欠佳，未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多是微观项目层面的绩效指标，但未设置能聚焦市水利局履行核心职能职责的产出和效益。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我局将制定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本局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二是加强日常采购管理，及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对采购合同进行备案公开，并规定时限内及时签订项目合同。三是加强对科室及下属单位绩效指标设置指导，优化绩效目标，统筹编制绩效指标，避免再次出现绩效指标大量堆砌、部分指标重复等问题。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